

勐海县商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2020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指导下，按照省、州、县政务公开有关工作要求，不断拓展公开内容，创新公开形式，完善公开制度，强化公开监督，取得了一定成效，现根据《西双版纳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公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要求，将本单位一年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（其中涉及到的统计数据为 2020 年 1 月 1 日—12 月 31 日数据）。

一、主要工作

2020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始终将政务公开作为机关行政效能建设的重要内容，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着力在深化政务公开内容，完善政务公开形式，规范政务公开程序上下功夫，强化各项工作落实，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实效。

一是加强领导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我局专门成立了勐海县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，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，局各股室主要负责人为小组成员，局办公室设 1 名工作人员具体经办。实现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同时，把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。在局领导的亲自抓办和办公室工作人员的努力下，我局的政务信息网站严格按照各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及时开通、完善，得到不断更新、充实栏目内容。

二是建立制度，规范程序。在认真学习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规定的基础上，对局政务信息进行了细致梳理，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，将政务信息分为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三类。及时完善更新我局《政务信息公开指南》、《政务信息公开目录》、《政务信息主动公开程序》等相关公开具体内容。明确了相关公开信息的编辑、审核、发布，把各类信息细化分配到各职能股室(站)，做到责任明确。对依申请公开信息的受理、审核、处理、答复等程序做了明文规定。同时，还对不予公开信息的保密等制度及工作程序做了规定。

三是不断扩大信息公开面。为不断拓展信息公开面，加强政务信息透明度，我局积极采取以下信息公开途径：一是公开发行的行政公文、勐海县商务、信息简报等，二是政府网站和互联网；三是办公场所设立的公示牌等；四是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形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(一) 公开范围及内容

2020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129 条，撰写商务简报 34 条。包含机构信息、工作信息类信息、部门政务动态类信息等。

(二) 公开形式

我局大力拓宽政务公开的途径和渠道，主要采用了以下 3 种方式开展政务公开：

一是政务信息公开网站。通过互联网进行政务信息公开是我局政务信息公开的主要方式。定期更新工作动态，逐步建立完善信息公开目录。全年坚持做到了对商务信息的及时更新和维护，录入并公开信息 129 条。

二是公共查询点。以县政务中心查询点、局公开电话、局政务公开栏为主要载体，向群众提供政府信息咨询服务。

三是公开栏。在局办公地点均设置了政务公开栏，长期公开人员信息及职位代理等信息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对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，我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上相关文件建立了依申请公开信息公开制度，对申请的受理、审核、处理、答复制度和办理程序做了明确规定，并明确了国家秘密和涉及国家安全的信息，依法受保护的商业秘密、依法受保护的个人隐私、法律、法规禁止公开的其他事项等内容为不予公开事项。同时，明确了受理机构和工作人员，并积极借鉴其他单位好的工作方式和经验。

(一) 收到申请及处理情况情况

2020年还未接到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公开申请。

(二) 咨询处理情况

我局对各类咨询均实行专人负责制，内贸股、外贸和口岸管理股都有专人负责解答内外贸、口岸建设相关问题，办公室安排专人解答相关政务信息咨询，并负责回访。对前来现场咨询的群众能答复的现场给予答复，不能现场答复的一次性告之到具体的主管部门咨询，未发生过因咨询答复不到位引发的投诉事件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和减免情况

全年我局没有涉及政府信息收费情况。

五、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2020年，我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

情况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(一) 目前，我局的信息工作还存在如下问题：

一是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和程序有待进一步细化；

二是信息公开侧重点有待进一步明确，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；

三是公开面不够广泛，公开形式的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。

(二) 在改进措施上，我局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政府相关文件，积极与法制办取得联系，获得指导和帮助。

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定期研究和解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问题，不断完善，并加强交流，学习其他单位好的做法和经验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，通过规范和完善，扎实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。

二是要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目录，细化信息公开分类。

三是要规范公开内容，畅通信息公开渠道，及时、全面地公开政府信息。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、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，使行政工作透明化。

四是要加强培训，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素质。

